

開學前、後，各項防疫措施及注意事項

110.08.25

為強化開學前防疫整備工作，請各班於開學前利用酒精或稀釋漂白水完成教室空間之清潔消毒作業

各班口罩、額溫槍等防疫物資會統一發放。各班級肥皂、洗手乳、酒精等物資不足請至學務處前櫃子登記後領取。

開學後辦理開學典禮、朝會等活動，採線上方式辦理。

本校持續落實以下防疫措施，以減少校園發生群聚感染風險：

1. 學生及教職員工於校園時務必配戴口罩。
2. 掌握校內教職員工 COVID-19 肺炎疫苗第一劑接種情形，並掌握學生及教職員工出缺席名單。
3. 學生及教職員工於進入班級前及下午上課前運用額溫槍量測體溫，並以酒精消毒手部。倘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或患病疑慮者須戴上口罩，並安置於單獨空間或與他人間隔 1 公尺以上的地方，維持空間通風，由學校人員照顧，並儘速就醫。
4. 落實營養午餐衛生安全管理及防疫措施，用餐期間，應維持用餐環境通風良好，並一律使用防疫「隔板」，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5. 依「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維持教室環境通風良好，並儘可能維持適當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
6. 室內超過 80 人、戶外超過 300 人之實體會議及活動延期或停止辦理。
7. 加強運用「家庭聯絡簿」宣導，請家長如實紀錄家庭成員自主健康管理情形，並落實生病不上課及不上班原則。
8. 學生及教職員工生須保持勤洗手習慣，學校應提供足夠洗手時間並備妥肥皂及洗手乳等清潔用品。
9. 針對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如鍵盤、滑鼠、麥克風、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廁所、洗手檯、電梯、樓梯扶手、電燈開關、教具、遊具、體育器材、餐桶、餐車、推車、空調設備、飲水機、交通車及幼童專用車等，加強清潔及消毒。
10. 學校倘有 1 人確診，全校停課 14 天。